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邛崃市政府签订《水井坊邛崃全产业链基地项目 第二期投资意向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总额：预计 40.48 亿元
-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

本协议所载项目投资及其相关事项，系双方达成的初步意向。本协议仅为双方基于开展合作而签署的意向性文件，具体实施尚需双方进一步商议确定。待项目条件成熟时，双方将协商拟定具体项目投资方案，并经双方完成内部审批流程后，签订具体项目投资协议。公司将在具体投资合作事宜明确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批（如需要）具体项目投资方案程序。同时，若在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双方未能达成具体项目投资协议，本协议自行解除，各方均不承担法律责任。本协议所载投资项目及其相关事项，其未来实施尚需项目所在地安监、环保、建设等部门的审批。本协议约定的投资项目尚处于前期阶段，项目涉及的投资总额、具体实施等内容存在变动的可能性。

-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签署本协议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一、协议书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合作对方的基本情况

合作对方：邛崃市人民政府，住所地：邛崃市文君街 108 号。

- 1、性质：县级人民政府，属机关法人。
- 2、关系：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与地点

2022年5月9日，公司与邛崃市人民政府在成都签署了《水井坊邛崃全产业链基地项目第二期投资意向书》。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2年5月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邛崃市人民政府签订〈水井坊邛崃全产业链基地项目第二期投资意向书〉的议案》。本协议仅为意向性约定，签订程序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具体投资合作事宜明确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

二、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背景、规模、模式

根据四川省政府“中国白酒金三角”战略规划和成都市产业生态圈建设要求，依托邛崃原酒产区提升成都白酒产业能级，进一步推动成都市白酒产业提档升级，结合公司总体发展规划，公司计划在邛崃进一步扩大产业规模，拟在邛崃市绿色食品产业园内分期建设“水井坊邛崃全产业链基地项目第二期”。项目建设包括酿造基地、瓶装酒包装中心、仓储物流基地、国家实验室、新产品研发中心等。该项目预计占地面积约735亩，预计项目净用地投资强度不低于408万元/亩。前述投资包括购买土地使用权、固定资产和运营投入等所有投入。

公司或公司子公司负责处理该项目的项目投资、开发和运营具体事宜。

（二）双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

公司在依法分批取得相应建设用地后，根据实际情况分期进行建设并投产，并确保项目符合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国家、省、市节能减排相关要求，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产业规划相关规定。公司应依法办理工商登记、银行开户、可研报告编制、节能评估、环评报批、安评报批、施工许可等相关手续。

邛崃市人民政府为公司创造良好的建设环境和生产经营环境，依法保护公司的合法生产和经营，并依法在自身职权范围内全力协助公司争取各级政府优惠扶持政策，并协助办理相关手续。邛崃市人民政府负责项目用地场地平整，负责在项目立项、工商注册、建设规划、施工许可、纳税申报等方面协调相关部门实行

“一站式”服务，负责提供园区规划的水、电、气等公共基础设施配套服务，并将园区规划的公共基础设施配套迁至公司项目用地红线边界处。

（三）协议的生效条件和时间、违约责任

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协议签订后，双方应尽快推进具体项目投资协议的协商和签署。若双方在本协议签订后，在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未能达成具体项目投资协议，本协议自行解除，各方均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项目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生产经营及 2022 年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若双方针对本协议约定范围展开具体项目合作，将有利于扩大公司产能，增强公司研发和创新能力，有利于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实现可持续健康发展。

五、重大风险提示

（一）本协议所载项目投资及其相关事项，系双方达成的初步意向。本协议仅为双方基于开展合作而签署的意向性文件，具体实施尚需双方进一步商议确定。待项目条件成熟时，双方将协商拟定具体项目投资方案，并经双方完成内部审批流程后，签订具体项目投资协议。同时，若在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双方未能达成具体项目投资协议，本协议自行解除，双方均不承担法律责任。

（二）本协议所载投资项目及其相关事项，其未来实施尚需项目所在地安监、环保、建设等部门的审批。

（三）本协议约定的投资项目尚处于前期阶段，项目涉及的投资总额、具体实施等内容存在变动的可能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规定程序及时履行决策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日

- 报备文件

《水井坊邛崃全产业链基地项目第二期投资意向书》